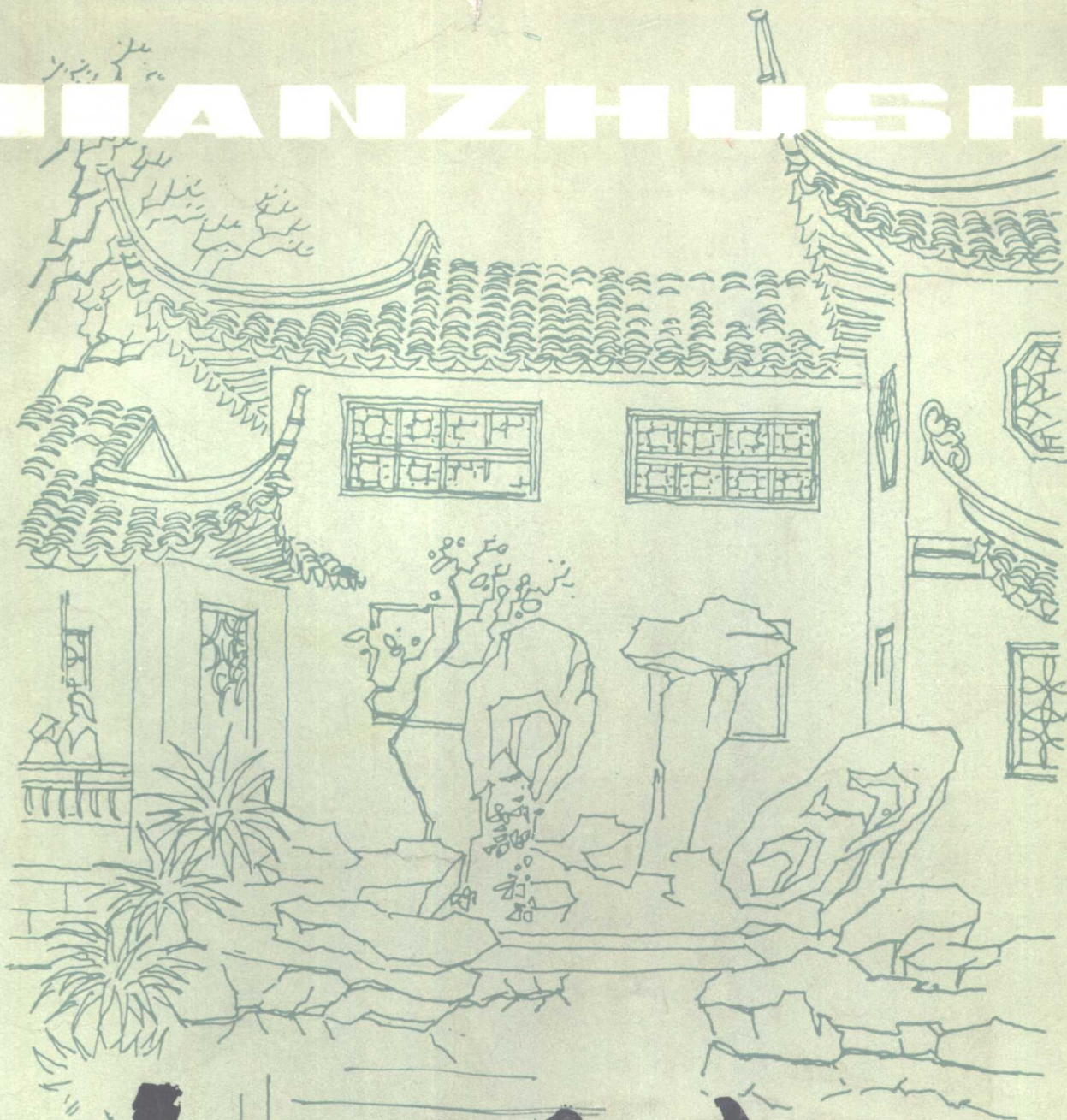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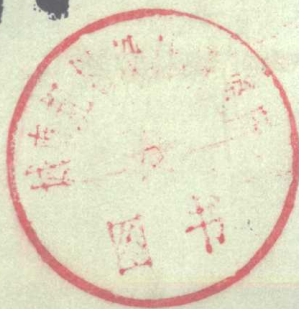


JIANZHUSHI



建築師



建 筑 师

11

建 筑 师

中国建筑工程出版社《建筑师》编辑部 编辑

本刊编委（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伯扬 邓林翰 白佐民 刘宝仲 刘管平
吕增标 庄裕光 范守中 杨君武 晏隆余
徐 镇 彭一刚 喻维国

*

中国建筑工程出版社出版（北京西郊百万庄）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中国建筑工程出版社印刷厂印刷（北京阜外南礼士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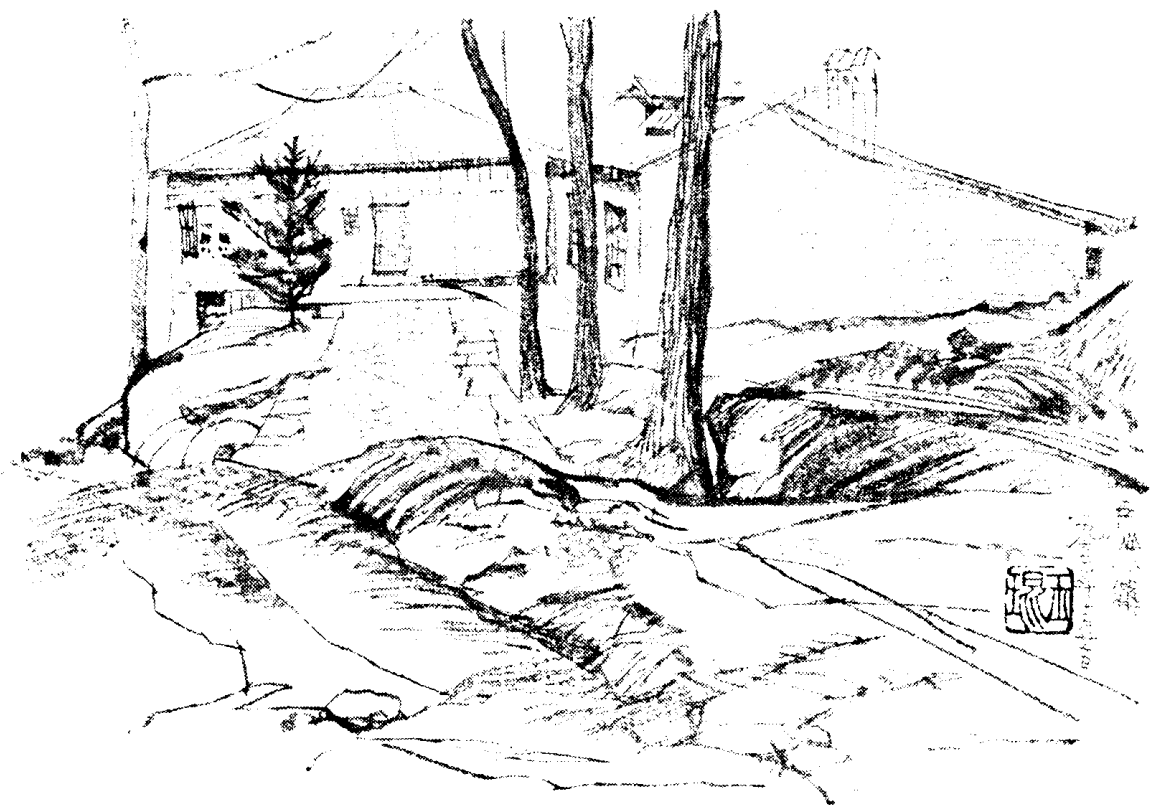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14 字数：341 千字

1982年9月第一版 1982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7,100册 定价：1.45元

统一书号：15040·4338

建筑师画页



庐山小筑

上海工业建筑设计院
潘玉琨 绘

建筑师

11

中国工业出版社

1982年8月 《建筑师》编辑部编辑

目 录

关于杭州市规划若干问题的探讨·····	浙江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葛起明(1)
恢复桂林山水甲天下的风貌		
——谈桂林市规划的几个问题·····	桂林市城市规划局	李长杰(12)
从苏州谈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	苏州市城市建设局规划处	俞绳方(20)
日本的城市环境绿化·····	同济大学	李铮生(29)
旧金山地区的环境绿化·····	北京市建筑设计院	寿震华(35)

· 居住环境和住宅 ·

现代城市居住组群·····	上海市城市规划设计院	徐景猷 殷 铭 黎 新(41)
住宅设计要有所变革·····	齐鲁石化总公司设计院	沈娟珍 孙承彬(65)
大厅式住宅初探·····		洗汉光(68)
谈南厅型住宅设计·····	东北建筑设计院	张绍良(77)
变层高式住宅设计探讨		
——兼论节约住宅建筑空间体量·····	天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业祖润(82)
试论大进深住宅·····	沈阳市房产设计研究所	邓明厚(93)
谈炎热地区住宅层高·····	农机部第三设计院	向松林(98)
《杨廷宝建筑设计作品集》前言·····	南京工学院建筑研究所	(101)
实事求是评往昔 满怀信心看未来		
——介绍华揽洪近著《重建中华：城市规划三十年》·····		严 武(104)

· 新中国著名建筑师 ·

杨廷宝	(106)
赵 深	(114)
徐 中	(118)
龚德顺	(121)

· 中青年建筑师园地 ·

传统的启发性、环境的整体性和空间的不定性(上)	徐 萍(125)
-------------------------------	------------

· 建 筑 论 坛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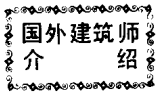
略评西方建筑的发展趋势	王申祜(140)
-------------------	------------

· 古建筑与园林研究 ·

略论中国寺观园林	上海市园林局 乐卫忠(149)
漫谈园林语言	同济大学 丁文魁(166)

· 建 筑 师 札 记 ·

建筑科技沿革(二)	南京工学院建筑研究所 童 寓(171)
-----------------	-----------------------

 国外建筑师介绍	约翰·波特曼的设计理论和建筑实践 上海工业建筑设计院 李勤範(176)
---	--

译 文

土构建筑大有可为	[美] 威廉·摩根著 艾鸿镇 张雅青译 翁致祥校(196)
现代建筑语言(上)	[意] 布鲁诺·赛维著 席云平 王虹译(206)
建筑师画页	封三

关于杭州市规划若干问题的探讨

浙江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葛起明

一、关于杭州市的城市性质和发展规模问题

城市规划是一定时期内城市发展的总体计划和各项建设的综合部署，是建设城市的总蓝图，也是管理城市的依据。要搞好杭州市的建设和管理，首先要有一个高瞻远瞩、切合实际的城市规划。而编制城市规划则必须根据城市的特点科学地确定其城市性质。城市的性质，一般是指一个城市在全国或某一地区在规划期内（当前国家规定城市总体规划的期限为二十年左右）的主要职能和作用。如果一个城市的性质定得不当，不仅不能扬长避短，充分发挥其优势，甚至还会搞乱城市各项建设和总体布局，从而影响城市的合理发展。

（一）对杭州市历次规划有关城市性质问题的回顾

为了科学地确定杭州市的城市性质，有必要简略地回顾一下建国以来杭州市历次规划有关城市性质问题的演变过程。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一九五三年编制的城市规划，将城市性质确定为“以休养为主的风景城市”。总的来说，突出风景无疑是正确的。在此期间，疏浚了西湖，新建、扩建了公共绿地，恢复整修了名胜古迹。改变了解放前“山光湖塞”的萧条景象，使杭州市的风景面貌大为增色。但按此规划，在西湖风景区内建了一些疗养院，占据了不少好地方，在一定程度上也给今天西湖风景区的规划建设造成了某些被动。

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由于“左”倾错误指导思想的影响，一九五九年的规划提出把杭州市建设成为“以重工业为基础的综合工业城市”。当时的总体规划对配合工业建设、指导城市建设虽然起了一定作用，但是这样的城市性质也使杭州市发展了一些不适当的工业。杭州周围一无铁矿、二无煤炭，却花了很大精力去发展钢铁等重工业，并在旧城区内遍地开花，建设了为数众多的街道工业，车间与居民住宅相互混杂，甚至不适当地在风景区内也建起了水泥厂等有严重污染的工厂。这样，在一定程度上搞乱了城市的合理布局，对充分发挥杭州风景城市的优势带来了十分不利的影响。

十年动乱期间，极“左”思潮泛滥，原有规划被诬为“封、资、修”的大杂烩和为资产阶级服务的“东方日内瓦”。致使城市规划一度根本不讲城市性质，不讲合理布局，各项建设乱占乱建成风。一九七二年修订城市总体规划，虽然又把城市性质定为“社会主义工业城市和革命化的风景城市”，但仍未能科学地反映出杭州市的主要特点。在此期间，建设的重点仍然是搞工业，西湖风景区又挤进了许多工厂、车间，使西湖风景园林受到很大损失；在旧城

区内的工厂也继续新建、扩建发展到了三百余家，占杭州市工厂总数的百分之四十左右，从而进一步搞乱了杭州市的城市布局，特别是给旧城改造带来了极大的被动。而所谓“革命化的风景城市”，虽然也建设了一些公共绿地。修整了部分西湖驳坎，但主要的只是在风景点内形式主义地搞了些语录、诗词、口号和标语牌而已。

粉碎“四人帮”后，杭州市重新修订了城市总体规划。但是，由于各有关方面对城市性质问题未能取得统一的认识，对规划中的一些重大问题的看法也不尽一致，一些同志仍然热衷于搞工业建设。有些有碍环境的大中型工业还要在杭州市新建和扩建，一些与杭州城市性质全然无关的设计、科研等单位也要放到杭州来，以致杭州市的总体规划修订进度十分缓慢。直至最近才告一段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杭州市建设的顺利进行。实践表明，要搞好杭州市的城市规划，首先必须根据城市的特点，科学地确定城市性质。

（二）对杭州市城市性质和发展方向问题的探讨

一个城市性质的确定，必须符合这一城市的特点，那么杭州市主要的特点是什么呢？

首先，杭州市是国际闻名的风景城市，有中外著名的西湖风景名胜区，在历史上又是我国六大古都之一，湖山秀丽、文物荟萃，具有丰富的旅游资源，是理想的旅游胜地。据一九八〇年统计，全年接待外宾、华侨达12万人次，在全国位居前列；去年旅游旺季高峰月平均日接待国内外游客已达8万人次左右，相当于现有杭州市建成区人口的百分之十弱。其次，杭州自元、明、清以来一直是浙江省的省治，解放以来仍为浙江省的省会所在，省一级的党政军领导机关和工、青、妇等群众团体均集中于此；近几年来市区工业产值占全省四分之一左右，特别是丝绸轻纺和电子仪表工业，其产值各占全省三分之一左右，都锦生织锦、龙井茶叶、张小泉剪刀等工艺品和土特产品誉满中外，从发展来看，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杭州市的工业在省内仍将占有重要地位；此外，杭州市的高等院校，如浙大、杭大、农大、医大、美院以及一些科研单位在全省以至国内也均具有一定的声誉和较高的文化、科技水平。因此，根据以上特点，从立足本市、放眼全国和扬长避短、发挥优势这一原则出发，杭州市今后的城市性质宜定为“全国重点风景旅游城市和浙江省省会（或称‘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按照以上对杭州市城市性质的认识，为了进一步明确杭州市的发展方向，根据中央书记处对首都建设方针四条指示的精神，结合杭州市的具体情况，特提出如下几点建议：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提倡社会主义道德风尚，用共产主义思想教育人民，使杭州市成为安定团结、清洁卫生、高度文明的城市，成为我国对外的橱窗之一。

2. 把杭州市特别是西湖风景名胜区建设得更加优美、秀丽。要大力保护和积极恢复历史文物、名胜古迹。坚决保护和发展风景园林和西湖山林，加强城市绿化，逐步地做到城市园林化。郊区田园化，把杭州市建设成为具有自己独特风格和国际水平的风景旅游城市。

3. 逐步改变城市经济结构和劳动结构，协调“骨头”与“肉”的比例关系，繁荣经济，不断提高全市人民的物质生活水平。要通过工业调整和改组，逐步降低重工业的比重，今后不能再发展重工业；在挖、革、改的基础上适当地发展丝绸、轻纺、工艺美术和土特产加工等具有历史传统的工业，以及电子仪表、精密机械等高、精、尖的工业。要围绕旅游事业，大力发展旅游经济和商业、服务业以及市政公用事业等。要逐步提高住宅和各项公共福利设施等非生产性建设投资的数量和比重，以适应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

4. 积极发展文化事业和与杭州城市性质相适应的科研、教育事业，多出人才，多出成果；与此同时，要为广泛开展科普活动和科技交流创造条件，努力提高全市人民的文化和科

技水平。

一些同志认为，对杭州市城市性质的提法，兼具“风景旅游”和“省会”两重职能，相互之间会否有所矛盾？这种担心不无原因，因为作为全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省会，今后势将继续进行一定的经济建设，搞得不好，对杭州市的风景资源和总体布局将会带来不利影响。

诚然，在全国，一个城市既为“全国重点风景旅游城市”，又为“省会”城市，不仅是不多的，也可以说是绝无仅有的。但是，从杭州市的历史、现状和今后相当长时期的发展趋势来看，兼具这两重职能却是客观存在。我们把杭州市的性质归纳拟定为这样的一句话，一方面，是为了实事求是地、正确地反映杭州市的客观实际和城市特点，同时，也强调了这两重职能是相互联系，有主有次，不可分割的；另一方面，这样的提法还可与国内其他单一的风景旅游城市或省会城市有所区别，从而更好地反映杭州市的个性。应当肯定，“风景旅游”与“经济建设”，尤其是“工业建设”之间是有可能产生矛盾的，这就需要我们正确处理好这两者之间的关系，既充分发挥杭州市风景旅游资源的优势，又妥善地解决好杭州市经济建设的发展方向，包括发展什么性质的工业，以及摆在什么地方问题。如果象过去那样，不管什么性质的工业都要发展，特别是盲目地发展不少重工业（注：一九八〇年前杭州市重工业的比重已高达40%左右），而且都要挤在市区内发展，甚至置珍贵的风景旅游资源于不顾，侵占和破坏西湖风景名胜，这样做，不仅影响风景旅游优势的发挥，还必然会继续搞乱杭州市的城市布局，严重影响杭州市的城市风貌和环境质量。相反的，如果我们能把“风景旅游”与“经济建设”之间的关系处理好了，不仅两者之间的矛盾可以得到统一和解决，而且还可以做到相互促进、相得益彰，从而真正把杭州市建设得更美、更富、更好。正是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在拟定杭州市城市性质以后，继而又提出了杭州市发展方向的四点建议，其中特别对经济文化建设的内容作了限定。

那么，在杭州市的规划建设中如何才能正确处理好“风景旅游”与“经济建设”之间的关系呢？

首先是，在指导思想上，必须十分明确杭州市上述两重职能之间的主次关系，即“风景旅游城市”是第一位的，“省会”城市是第二位的。杭州市之所以成为旅游胜地，主要是由于得天独厚的西湖风景名胜区，它不仅是属于杭州人民和浙江人民的，也是属于全国人民以至全世界人民的。从这意义上来看，可以理解为什么杭州市的“风景旅游城市”这一职能具有“全国重点”的性质；而作为“省会”城市——全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无论其那一方面的建设，终究不过是“全省”性的。因此，当两者之间在规划布局上遇到矛盾时，必须从大局出发，原则上应当服从“风景旅游城市”第一位职能的需要。这样，指导思想明确了，就有可能使两者之间的矛盾得到统一和解决。

其次是，在规划方法上，必须通过区域调查，至少从杭州地区16,700平方公里着眼，合理地配置生产力，充分利用当地的人力资源、风景资源和自然资源，因地制宜地对整个杭州地区包括一市（杭州市）七县（萧山、余杭、临安、富阳、桐庐、建德、淳安）范围内的风景旅游和工业、能源、交通运输、农林水利、高教科研以及城镇居民点等进行统筹安排和全面规划，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搞好杭州市的城市总体规划和近期建设地区的详细规划，对每一个建设项目都做出具体的布置。这样，从大处着眼，近期着手，不仅可以做到扬长避短，趋利避害，使“风景旅游”和“经济建设”各得其所，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而且可以使杭

州地区范围内的各项建设相互协调,有利于整个杭州地区国民经济比较均衡的发展。

(三) 对杭州市城市人口发展规模问题的探讨

杭州市目前城市人口已达88万人左右,较建国初期增加了近一倍。其中基本人口占城市人口的45%左右,而工业人口占基本人口的70%、为城市人口三分之一左右;但服务人口却只占城市人口13%左右,显然,这样的人口结构与城市性质是十分不相适应的。特别是近两年来,杭州市城市人口骤增,不少对杭州市的建设无直接关系的单位也迁来了,造成人口机械增长过快,如不严加控制,势必突破百万大关而成为特大城市。作为风景旅游城市,既要研究合理的城市规模和人口结构,更要考虑合理的环境容量。因此,总的讲,杭州市的城市人口规模不宜发展过大,远期应严格控制在百万人以内,必要时还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作适当的压缩;城市基本人口特别是工业人口的比重应当降低,随着旅游事业和商业、服务业等的发展,服务人口的比重必须大大提高。但是,在具体研究和拟定各个时期城市人口发展规模时,则既要认真贯彻控制大城市规模的方针,也要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鉴于杭州市在五十年代人口出生率较高,今后一定时期内育龄妇女还会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从现在起到一九八五年前后,人口自然增长率将有较大幅度回升;而杭州市这一风景旅游城市又具有较强的吸引作用,即使实行严格控制外来人口迁入的政策,由于种种原因,也仍然会有一定的机械增长;与此同时,还必须考虑到杭州市尚有经常性的为数众多的国内外旅游人口这一特殊因素。因此,对近、中期(1985~1990年)规划的人口发展规模的拟定有必要留有适当的余地,大体上以控制在95万人左右为宜,以免今后在安排和执行国民经济计划和近期建设规划时,因城市人口的实际增长超过了拟定的规划人口而相应地降低城市居民的物质和文化水平。

二、关于杭州市城市规划布局的若干问题

(一) 对杭州市城市结构的设想

杭州市现有的城市结构,除市区西部为西湖风景名胜区外,现状城市建成区基本上呈单一中心和“大饼”式布局。这样的布局形式有如下弊病:

(1) 人口和建筑密集,居住密度过高,特别是上、下城区用地仅为建成区的四分之一,而人口却占建成区的一半以上,严重影响居住环境质量;

(2) 各项公共福利设施,如影剧院、医院、百货商店等过多地集中在市中心区,吸引了大量人流、车流,既增加了对城市道路的压力,又不便于城市居民的生活;

(3) 市区工厂集中过多,“三废”污染严重。又因过分地强调建设单一专业的工业区,如重工业区、机械工业区、纺织工业区等,男女职工难以相对平衡,生产、生活不易就地配套,更加重了城市道路交通的负担;

(4) 由于城市布局的不当和客货流量的增加,造成城市交通拥挤,车祸频繁发生,交通秩序混乱;

(5) 城市公共绿地过于稀少,难以形成良好的生态环境。

凡此种种,对一般大城市已显得不够合理,对杭州市就更与城市性质不相适应了。因此,国内外旅游者来杭后,一般对西湖风景区反映较好,而对旧城区则表示十分不满。由于杭州现有城市建成区紧邻西湖风景区,两者之间对比强烈,未能形成浑然一体,不少外宾往往以

“美丽的西湖，破烂的城市”来概括对杭州市的印象。

为了使杭州市的规划布局能与城市性质相适应，对杭州市现有的城市结构有必要作适当的调整。从长远来看，目前单一中心的“大饼”式布局宜逐步地改造成为多中心的“组团”式布局。具体来说，也就是要加强杭州市中心城市周围小城镇（包括近、远郊工业区）的规划和建设，积极发展与中心城市既相对独立、又有一定联系的卫星城镇；而中心城市本身也宜在现有布局的基础上，适当调整并尽可能规划为居住、工作、学习、休息等多种功能相结合的若干个综合区。每个综合区的规模大体上可控制在10~20万人左右，相当于一个小城市【如有条件，在综合区下还可进一步组织和划分为更小一些的生产（工作）——生活综合区】。无论是小城镇或是综合区，都要大力加强镇或区一级中心的规划和建设。在中心城市与小城镇、小城镇与小城镇之间，以及中心城市内部各个综合区之间应当保留大片农田，有条件的还可规划和建设成为绿地，并以高效能的交通设施和功能明确的城市道路系统相联系。这样做，有以下优点：

（1）有利于加快小城镇的建设，合理地配置生产力；而中心城市的结构和布局也有可能适当松散一些，从而使整个城市的居住环境质量得到相应的改善；

（2）一些属于全市性的公共建筑物不宜过分集中在市中心地区，可以因地制宜地分散布置在各个小城镇和综合区内，而在各个小城镇和综合区内也可以分别设置一套比较完善的文教卫生、商业服务等公共设施，从而在全市形成多个中心，既可相应地分散现有中心地区交通拥挤的压力，也可方便各个小城镇和综合区内的居民生活；

（3）在组织多功能的综合区时，可以通过调查研究，力求做到生产（工作）、生活协调配套，男女职工相对平衡。对市区内现有工业、除若干污染扰民严重、确实无法治理的工厂必须在今后逐步搬迁外，其余工厂只要位置适当，也可予以保留，以利组织尽可能多的职工就地生产、生活，从而有效地减少职工上下班对城市道路交通的压力；

（4）凡市区内拟保留的原有工厂，在其周围必须按照国家规定设置一定宽度的绿化防护地带。在各综合区内也要规划建设一定数量的成片绿地和小块绿地，在区与区之间则可利用现有江河湖泊、城市主要干道和铁路两侧的绿化，结合当地具体情况适当扩大并规划建设为不同宽度的楔入城市的带状绿地作为区际分隔。这些绿地也可与市区西部的西湖风景区大片绿地相连接，并使其成为整个城市绿化系统的有机组成部分，从而形成较为良好的城市生态环境。并相应地增强风景旅游城市的风景效果。

根据以上设想，杭州市的城市结构和布局大体上可以作如下安排：

1. 关于小城镇的建设

距杭州市中心20至40公里不等的肖山城厢、临平、闲林埠、瓶窑、余杭、富阳等小城镇，各方面建设条件比较优越，可以分别规划并分阶段、有步骤地建设成为杭州市的卫星城镇。有关这些小城镇的性质和工业配置，宜通过区域调查，结合现状基础和杭州市区拟外迁的工厂、科研等企、事业单位进行分析研究后加以合理拟定。要注意为当地居民创造各种就业条件并真正带来好处，切实防止单纯为将有碍环境的工厂迁离市区而造成“污染”转移。卫星城镇的人口规模一般可控制在5~20万人左右，并要力求做到男女职工相对平衡。卫星城内的各项公共生活服务设施也一定要完整配套，其建设标准原则上应相当于或略高于中心城市区一级的水平，以利于组成一个相对独立的、比较完善的综合性的社会单元和城镇中心，为城镇居民创造一个舒适、方便、整洁、卫生和安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使城镇职工及其

家属能在此安居乐业，从而充分发挥各卫星城镇对市区的反吸引作用(图1)。

2. 关于中心城市的建设

为了使现有城市建成区尽可能与西湖风景区取得有机的联系，并考虑现有的城市布局逐步改造成为多功能的综合区，建议在现有行政区划的基础上结合河湖水系、城市干道以及铁路干线等自然的或人为的分隔适当调整为以下五个区：

(1)城区：以现有的上、下城区和部分西湖区为基础，可在环城北路以南、沪杭铁路(贴沙河)以西地区组成。这一地区主要是省、市委、政府、人大常委会和政协所在，并有浙大、医大、浙江科学分院以及杭州织锦厂等企事业单位。目前旧城区人口过分稠密，今后需要作适当的疏散，居住建筑密度也要相应地降低；城区内现有建筑比较破旧，必须加强维修，逐步改造，但在改造时应注意尽可能保持地方特色，特别是对一些文物古迹和有代表性的民居更必须妥加保护。城区内部一些严重污染环境的工厂必须迁出。与此同时，要大力加强绿化，除重点搞好与西湖毗邻地段的绿化外，应结合旧城改造和部分工业布局的调整，尽可能增加部分公共绿地，并与贴沙河、中、东河两侧的绿带有机地联系起来，从而组成比较完整的城区绿地系统。

(2)江滨区：以现有江干区为基础，可由沪杭铁路以东、钱江以北地区组成。现为食品工业区和蔬菜基地所在，并有浙农大、省农科院和水科所等单位。目前一些对环境有严重污染的工业企业应予迁离，闸口地区的一些码头、仓库也要控制发展。滨江地区风景优美，气候宜人，今后宜增辟大片滨江绿带和公园绿地，并适当发展部分生活居住用地和各项旅游设施；结合旅游和方便水上运动，滨江地区还适宜建立大型体育中心。鉴于这一地区紧邻城区，今后新建住宅和公共建筑，应尽可能做到既体现地方特色，又富于时代精神。

(3)拱土区：以现有拱土区为基础，可由环城北路以北、中河干道以西地区组成。现为文教区和纺织、轻化工业所在。今后凡有污染扰民的工业原则上不得再在此新建、扩建，现有近市区中心的有污染扰民的工厂均应逐步迁离。这一地区沿运河和余杭塘河两侧要加强绿化，特别是杭州市的运河段位于京杭大运河的南端，具有一定历史文物价值，必须妥加整治并绿化好，以充分发挥它的航运和旅游等功能。

(4)艮山门区：以现有艮山门外的机械工业区、仓库区和生活区为基础，可由环城北路、中河干道以东地区组成。这一地区现有工业布局不很紧凑，且多属重型机械加工工业，目前生产任务不足，各项公共生活设施也不配套，约有70%左右的职工仍然住在城内，对城市道路交通压力很大。今后宜通过工业的调整和改组，逐步向高、精、尖方向发展，并适当发展一些女职工较多的劳动密集型企业、商业、服务业等，必要时也可建设一些有关的科研机构、大专或中技学校，从而使男女职工能基本就地平衡并安居乐业。

(5)半山区：以现有杭钢、杭玻及其附近的生活区为基础组成。杭钢为我省国民经济作出了一定贡献，但是由于附近缺乏煤铁资源，对周围的环境污染又较严重，近期内不应再予扩建；从长远看，如我国钢铁生产能基本满足需要，也可考虑停产或转产。这一地区距市中心较远，实际上相当于杭州市的一个近郊工业区，为此，必须加强各项公共生活设施的配套建设；与此同时，在其周围可规划建设大片绿地或保留农田，以切实防止与市区连成一片(图2)。

(二) 杭州市城市发展用地问题的探讨

杭州市城市建成区面积现状为53平方公里，平均每人城市用地只有62平方米(国内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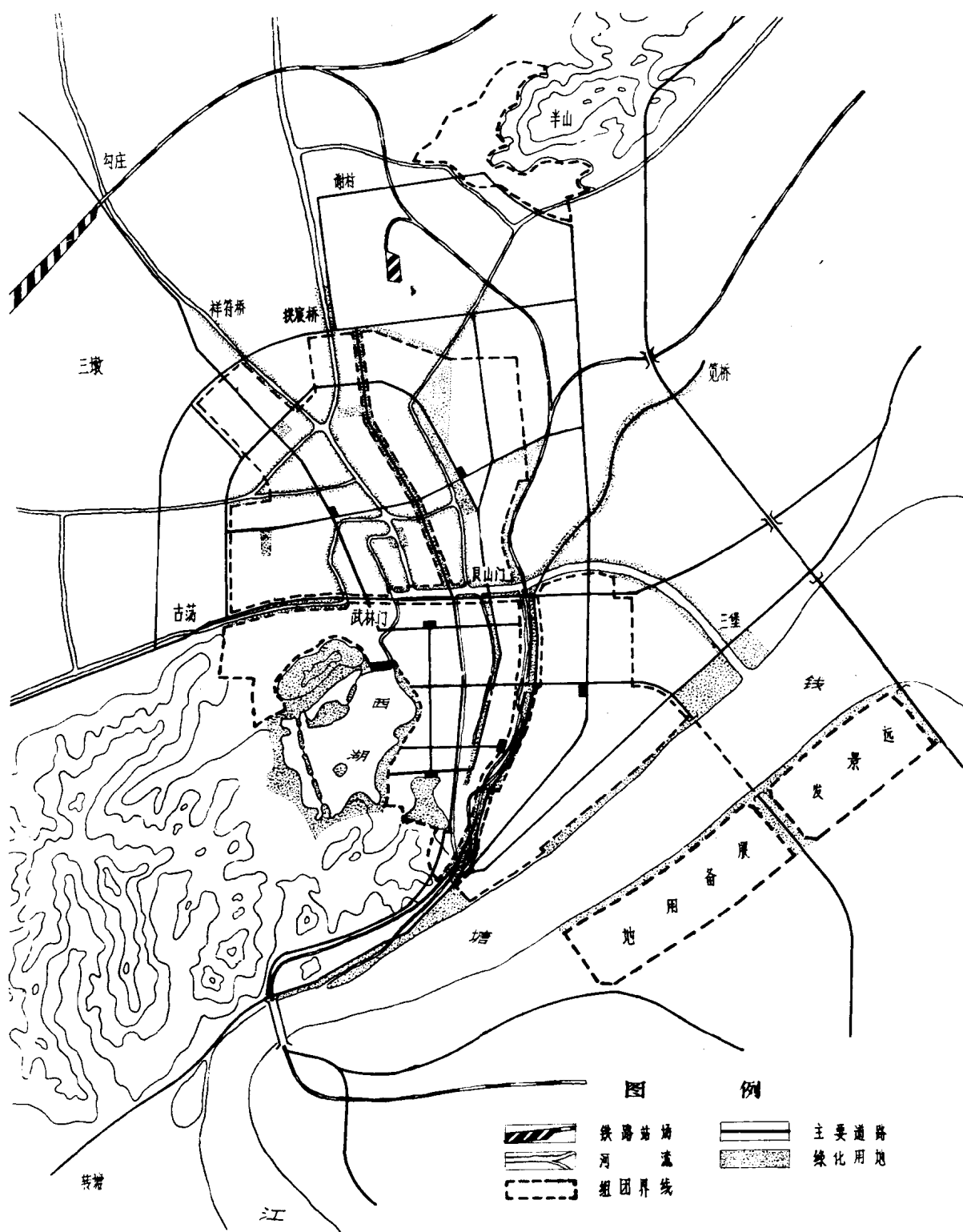


图 2 杭州市规划示意图

大城市约为80平方米左右),其中旧城区平均每人还不到30平方米,人口密度高达825人/公顷。而城市的生活居住用地平均每人只有22平方米,仅占城市用地的35%(国内一般城市约为50%左右);公共绿地平均每人只有1.57平方米,占生活居住用地的7%,(国内一般城市约为10%左右),均低于国家规定的近期城市规划定额指标和国内一般城市的现状水平。相反的,杭州市工业用地平均每人近16平方米,占城市用地的四分之一强,高于国内一般风景城市以至某些重点工业城市的水平,这对一个全国重点风景旅游城市来说是十分不相称的。为此,杭州市的城市用地必须作适当的扩大,而工业用地的比重则宜相应地降低一些。从远景来看,平均每人生活居住用地指标还应较其它一般省会城市或大城市适当地提高一些,特别是公共绿地更应高于其它城市。根据我国的国情和杭州市的实际情况,生活居住用地指标既要注意合理,又要注意节约,对新建区和旧城区还应当有所区别,不宜笼统地采用同一指标。对新建区,近期可以选用国家城市规划定额的下限或略高一些,即平均每人25平方米左右;远期则宜尽可能选用国家城市规划定额的上限,即平均每人58平方米左右;对旧城区,则需根据现有的人口和建筑密度实际情况,结合近、远期旧城改造的具体要求及其速度实事求是地加以拟定。与此同时,在规划布局中还应为城市远景发展留有必要的余地,以利于逐步把杭州市建设成为一个名符其实的具有国际水平的全国重点风景旅游城市,并满足全市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不断增长的需要。

关于杭州市的用地发展方向问题,鉴于杭州市市区西部系西湖及其山区和古荡大片鱼塘所在,市区东部为城市主要蔬菜基地,钱塘江又自西而东横贯市区东南、限于地形,在规划期内杭州市的城市用地发展方向只能向市区北部或东南滨江地区发展,所需占用现有部分蔬菜基地,应及早在市区东北或邻近郊县另行安排。钱塘江以南的滨江地区,土地开阔平坦,风景秀丽优美。为使杭州市的城市结构和布局适当松散一些,今后也可考虑发展为城市用地。但现在钱江大桥公路桥的车辆通过能力已趋饱和,开发这一地区,必须另行建设过江大桥或江底隧道,势必大大增加城市建设造价,因此,该地区只能作为杭州市的城市远景发展备用地,在规划期内务须严加控制,不宜过早开发。

(三)对杭州市的城市交通和道路广场问题的探讨

杭州市现有的对外交通设施存在不少问题。铁路干线自北而南分割市区,除已建成的艮山门立交外,其余与城市道路均为平交,车辆经常阻塞;过境公路路面狭窄,且多穿越市区,不利交通安全;内河航运尚未充分发挥优势;民航机场与军用合一,飞机起落经过市区上空,噪音污染严重。为了改善以上状况,在规划中首先要妥善解决好为铁路干线所分割的市区东、西两部分之间的联系,现有楔入市区的艮山门和南星桥站场今后均不得再行扩建,远期当三墩枢纽编组站建成后,该两站场除直接为市区服务所必需的设施外,原则上均应迁离市区,以减少对城市的干扰;与此同时,凡铁路干线与城市主干道交叉处必须设置立交桥,以利交通安全。其次是,现有穿越市区的过境公路,东西向交通应尽可能改在市区西北部的边缘地带绕行通过,南北向交通则可考虑沿铁路干线平行设置。为了加强中心城市与卫星城镇的联系,有必要适当提高公路等级,进一步改善现有交通设施,使之达到高效、迅速、安全、方便。现有大运河应尽快与钱塘江沟通,以充分发挥水运成本低、运量大的优势。笕桥机场近期宜先将军用设施迁出,以免军用教练机干扰和影响城市安宁;随着民航事业的发展,今后杭州至宁波、温州、舟山等地方航线的开辟,远景宜另觅更为合适的机场位置。

杭州市现有城市道路迄今未能形成完整的网络系统,道路密度(2.96公里/平方公里)

与人均面积(2.46平方米/人)都远低于国家规定指标。由于机动车与非机动车、行人与车辆相互混行,加以近年来车辆激增,一九八〇年机动车已达1.5万辆,自行车竟达32万辆,以致交通拥挤,事故频繁。为了科学地制定杭州市的道路交通规划,首先必须对全市的交通流量、流向进行调查和观测,然后结合城市规划布局对今后的发展趋势进行必要的分析和预测,在此基础上规划完整的城市道路网系统,并分别明确其功能性质,合理地确定道路宽度。从杭州市自行车的现状来看,在规划中有必要考虑组织和设置自行车专用道路系统。

杭州市现有城市广场为数不多,特别是在市、区行政中心和较大的公共建筑物前多未设置必要的中心广场或集散广场。目前仅有的几个广场,有的功能不明,有的大而无当。有的交通组织紊乱,有的周围建筑风格很不协调,这些广场在集中体现风景城市的面貌上均未能起到应有的作用。为此,有必要对城市广场进行精心规划、精心设计。

(1)城站是杭州市的大门,现有铁路旅客站建筑面积过小,需要翻建扩大,但场地受到限制。站前广场交通组织紊乱,南来北往车辆斜穿广场,给初来杭州的人们一片混乱景象,实有损于风景城市的声誉。今后城站广场的规划,必须要充分体现“全国重点风景旅游城市的大门”这一指导思想,要使人们一进入杭州市就有来到风景秀丽的“人间天堂”之感。为解决铁路旅客站翻建场地不足的困难,可以考虑设计跨越沪杭线的高架式站房,在铁路东西两侧同时设置广场;鉴于杭州市南北狭长,现有客站又偏在市区南部,必要时,也可考虑在市区北部的适当地段增设一个辅助客站,这样,既有利于城市居民的上、下车,也可相应地分散客流。因此,城站广场的规划应紧密结合新客站的设计进行,在满足交通组织和停车需要的前提下,要大力加强广场的绿地,并合理的布置商业、服务、邮政、电信等各项设施。

(2)展览馆广场占地面积过大,且功能不明,如广场周围已建的杭州剧院、浙江展览馆和科技会堂等属文化科技性质,而拟建的百货大楼、钱江饭店等又属商业服务性质。这些建筑又位于城市干道的两侧,已有的建筑在风格上也不协调,若按此继续进行建设,势难取得良好效果。为此,建议这一广场的性质,宜明确在现有基础上进一步建设成为文化科技广场,广场面积也可适当缩小。拟建中的百货大楼等可以分散建在多功能的综合区内,以免吸引过多的人流而不利交通安全。

(3)现有的少年宫广场位于西湖北端,邻近城市中心地区,位置十分重要。为体现风景城市和省会城市的性质,宜改为省行政中心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可在广场周围对全省性的行政机关和活动场所如省委、省府、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协和省人民大会堂等建筑物以及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的办公用房进行统一规划、统一建设;必要时,市一级的行政机关、团体等办公用房也可统一组织在此规划建设。在规划中要十分注意广场及其周围建筑物与西湖风景园林在空间艺术上的高度完整性。现有的青少年等活动场所则宜搬迁并分散在各个多功能的综合区内进行建设。

除上述现有广场外,还可在延安路延伸线的南端开辟吴山广场,结合绿化塑造鲁迅雕像,并在附近修建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等公共建筑,逐步形成文化艺术广场。

(四)对城市园林绿化和旅游设施问题的探讨

西湖风景区是杭州市的精华所在。西湖三面环山,一面临城,湖光山色、名胜古迹与园林绿化相互辉映,构成了一幅秀丽的图画。只是近十余年来西湖湖床淤浅,水质污染,部分山林遭受虫害,生态失去平衡;西湖周围不少风景名胜被相继侵占,甚至还不适当地兴建了一些体型高大的建筑物,在一定程度上损害了西湖景观。近年来由于国内外来杭游人激增。

不少风景点人满为患，游人摩肩接踵，也严重地影响了观赏效果。

为了恢复和发扬西湖的风景特色，首先必须分别具体地拟定西湖风景名胜区和各景区、景点的三级保护区的范围，并区别不同情况明确规定其保护内容，以利加强对风景名胜与文物古迹的保护和管理，进一步提高西湖风景名胜区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的质量。其次要科学地制定治理西湖的规划，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改善西湖水质，促其尽快恢复生态平衡，并使其经常保持洁净。对西湖四周及其远、近山区的林木要改变目前以马尾松为主的比较单一的树种配置，因地制宜地大力发展各种乔、灌木和针、阔叶树的混交林，以免再遭松干蚧的虫害；要严禁毁林种茶，切实加强封山育林，逐步实现林相改造，力求做到绿树成荫、高低错落、疏密有致、色彩绚丽、四季有景，并要在服从风景观赏需要的前提下尽可能结合生产，做到既好看，又实惠，以提高绿化的经济效益。再次是，对现有侵占西湖风景区的工厂、单位，要结合国民经济的调整和工业改组，分别实行关、停、并、转或限期迁离；对沿湖影响游览通道的一些单位和建筑，要尽快搬迁和拆除，以逐步使环湖的绿化系统完整起来；对环湖四周一些有损景观的建筑物，凡有可能适当改善的，要尽可能采取措施（如在建筑物周围植树绿化、种植爬山虎等攀缘植物）予以适当改善。今后凡拟在西湖四周修建的建筑物，必须与周围的自然景色相协调。根据西湖山水的特点，原则上应当是：在建筑体量上，宜小不宜大；在建筑层次上，宜低不宜高；在建筑色彩上，宜淡雅不宜浓艳；在建筑风格上，宜保持和发扬地方特色，不宜千篇一律地采用方盒子、平屋顶；在建筑布局上，则宜疏不宜密，并要因地制宜，灵活通透，不宜距西湖过近或阻景、压景。总之，西湖周围的建筑只能为西湖山水锦上添花，以人工美加强自然美，而不应喧宾夺主；影响或有损于西湖的自然景色。为了使城市建成区与西湖风景区能取得有机的联系，除必须采取点、线、面相结合的办法，结合西湖、中、东河、上塘河、大运河等河湖水系以及西湖四周山林的整治，大力加强城市建成区的绿化，使之组成完整的城市园林绿化系统外，还必须考虑到西湖及其周围山水的特点，通过编制城市建筑层数分区规划，对整个的城市（包括西湖风景区）空间轮廓线和建筑艺术布局作出妥善布置，并在建设中进行严格控制，从而使城市建成区与西湖风景区逐步做到浑然一体，把整个杭州市建设成为花园城市。

为了进一步发展杭州市的旅游事业，必须扩大旅游环境容量，除应以西湖风景区为中心，充分利用和整理恢复具有历史传统的风景名胜和文物古迹外，还可适当地扩建一些原有的风景点，或者有选择地开辟一些新的风景点（如杭州市动、植物园和曲院风荷公园等）。在此基础上，可以进一步考虑把杭州市所属郊县和邻近的兄弟市、县的风景名胜、文物古迹组织起来，如建设富阳的鹳山风景区、桐庐的桐君山与瑶琳洞、建德的白沙镇与灵栖洞、淳安的排岭新城与新安江水库等，开辟富春江、新安江水上旅游线，组织临安天目山、德清莫干山、绍兴兰亭、东湖与禹陵以至宁波的保国寺、天童寺、育王寺，舟山的普陀山等等风景名胜，使之成为一个以杭州地区为重点的地域广阔的风景旅游网。与此同时，还必须相应地进行旅馆和道路、供水、供电、通讯等旅游基础设施的建设。现有旅馆要改善经营管理和提高服务质量，千方百计提高床位利用率。旅游旅馆的建设除应考虑接待日益增多的外宾、华侨和港澳旅游者的需要外，还必须相应地考虑满足为数众多的国内旅游者的需要。有关交通、导游、观光、商业、服务、饮食、文娱、体育以及其它适应国内外旅游者需要的各项旅游服务设施都要按照发展中国式旅游事业的原则，结合地方特点，做到全面规划，合理布局，配套建设，从而更好地发挥杭州市风景旅游的优势，为国家四化建设作出积极贡献。

恢复桂林山水甲天下的风貌

谈桂林市规划的几个问题

桂林市城市规划局 李长杰

国务院曾指示：“尽早恢复并很好保持桂林山水甲天下的风貌”，“今后，桂林风景区内不准新建或扩建任何工厂”，“广西自治区及桂林市，应对桂林风景区的保护和管理，制定全面规划和实施条例，并认真实行”。根据国务院指示精神和中央书记处对首都建设方针的四条建议，现对桂林城市规划提出几点探讨性意见。

一、根据风景资源特点，应把桂林建成“山水风景游览城市”

桂林早在公元六世纪的隋代就已成为山水风景的游览胜地了。历代文人雅士一直对桂林山水赞美极盛。唐、宋、元、明、清各代留下了大量歌颂桂林山水的摩崖石刻“桂林山水甲天下”之说，就始于宋代，流于当今。

桂林是以“山水”为风景内容的游览城市。市辖区内有山水面积近200平方公里，约占市辖总面积的38%。山峰秀丽多姿，造型奇特，众峰比美，群峦争艳。水体清澈见底，流霞映彩，晶然如镜。

桂林山水，如诗似画，独成意境。山水之奇，居我国独一，为世界罕见。桂林城就座落在这山水风景区内，构成了典型的“山水风景游览城市”。城市性质，是按城市的客观特点或某种特点因素而定的。桂林具有突出的“山水风景”特点，把它的性质

定为“山水风景游览城市”，是恰如其份的。

二、城市特点

我国多数风景游览城市，其景区与市区空间相对独立。而桂林，则为市内遍布青山碧水，与民同居，互为借景；市外层层奇峰环抱，峰峰对视，景景相依。城市与风景互相穿插、水乳交融。适为一座园中有城、城中有园、处处皆景、景中住人的公园城市。这给城市规划带来了很大的困难，提出了许多新课题。

桂林的前生，是一个由海底演变而成的大型“山水盆景”。后来，人们在这个自然环境优美的“山水盆景”内逐步建起了一座桂林城。由于时间的推移，城市越来越大，“山水盆景”的空隙越填越满(图1)，许多过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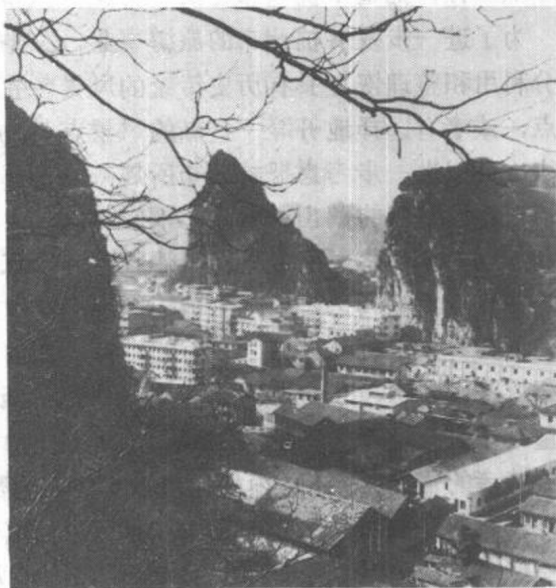


图1 “山水盆景”的空隙已填满了城市建筑